

涉改部门单位统战部调整预算补充公开

根据岳普湖县县委、县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调整部门单位预算。现将我单位预算调整情况补充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能划转情况

我单位主要职能为岳普湖县委统战部是县委主管统一战线工作的职能部门。

主要贯彻执行党的统一战线的各项方针，政策，搞好统战工作的调研研究，向县委反应情况提出开展统战工作的意见，建议。及时处理民族，宗教方面的突出事件和影响社会的问题；配合政法部门揭露和打击利用宗教活动进行的破坏活动和其他犯罪活动。本次划入民族宗教事务局职能（一）贯彻执行中央、自治区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并监督检查贯彻执行情况。（二）监督检查有关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建设和自治法的贯彻执行情况，及时报告和研究处理执行情况中遇到的各种问题。（三）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无划出职能。

二、预算调整情况

经岳普湖县人大常委会批复，2019年我单位年初部门预算总额为77.40万元。本次调增预算137.28万元。具体情况为：

（一）因职能划入，划入预算 137.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7.28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二）因无职能划出，划出预算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三）“三公”经费变化情况为：因民族宗教事务局有 3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所以机构改革划入职能之后，统战部有“三公经费”变化。

三、绩效目标调整情况

无。

以上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附件 1：自治区党政机关机构改革预算调整表（A3，明细到项级）

2：项目绩效目标调整情况表

中共岳普湖县委岳普湖县统战部